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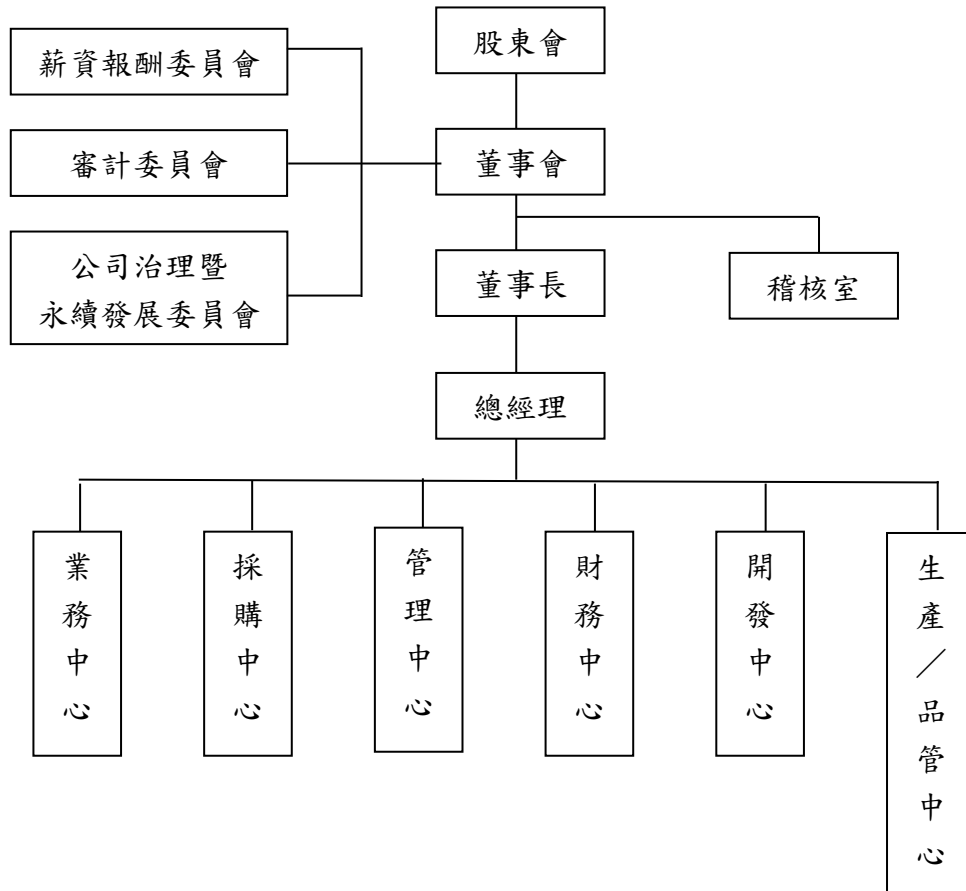
## 鈺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會成員名單

姓名	職稱	主要學經歷	現職
林文智	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逢甲大學應用化學系</li> <li>● 鈺齊國際(股)公司總經理</li> </ul>	鈺齊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鈺齊國際(股)公司集團策略長
廖芳祝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li> <li>● 鈺齊國際(股)公司業務副總</li> </ul>	鈺齊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鈺齊國際(股)公司集團執行長
廖志誠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li> <li>● 第一銀行業務襄理</li> </ul>	鈺齊國際(股)公司執行副總 鈺齊國際(股)公司集團發言人、 財務主管、公司治理長
黃錦煌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西北大學機械工程博士</li> <li>● 逢甲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主任</li> <li>● 逢甲大學副校長、工學院院長、產學長</li> </ul>	逢甲大學終身特聘教授 大詠城機械(股)公司董事 和勤精機(股)公司獨立董事 伯特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寶緯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李春安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li> <li>● 執業會計師</li> <li>● 高雄科技大學財務金融學院院長</li> </ul>	雲林科技大學名譽教授
吳俊明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東吳大學會計系</li> <li>● 金鼎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li> <li>● 群益金鼎證券企金部資深副總裁</li> </ul>	年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連鋆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一元素科技(股)公司董事
周淑卿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山大學企管系財經法律會計組博士</li> <li>● 賓州州立大學碩士 MBA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li> <li>●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系主任</li> </ul>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
王慧英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成功大學空中商業專科</li> <li>● 第一銀行高雄分行、路竹分行經理、高雄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台南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li> </ul>	-



## 公司治理架構



##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

姓名	薪資報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
林文智 董事長	-	-	v(主席)
廖芳祝 董事	-	-	v
廖志誠 董事	-	-	v
黃錦煌 獨立董事	v(主席)	v	v
李春安 獨立董事	v	v(主席)	v
吳俊明 獨立董事	v	v	v
周淑卿 獨立董事	-	v	v
王慧英 獨立董事	-	v	v



##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介紹

### 薪資報酬委員會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本委員會成員應包含獨立董事兩人，人數為三人，其餘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總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並推舉一獨立董事為召集人及會議主席，對外代表本委員會。

本委員會審議職權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應召開二次，並每年定期進行薪酬委員會之內部績效評估，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請詳下表；有關本委員會 2023 年度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第五屆委員任期：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3 年度已開會 3 次，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黃錦煌	3	0	100	-
獨立董事	吳俊明	3	0	100	-
獨立董事	李春安	3	0	100	-



## 審計委員會

本委員會之運作，旨在協助董事會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包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審計委員會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符合此法律規定。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其組成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本委員會審議職權為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及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本組織規程所訂之職責，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請詳下表；有關本委員會 2023 年度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第六屆委員任期：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3 年度已開會 5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	李春安	5	0	100	-
獨立董事	吳俊明	5	0	100	-
獨立董事	黃錦煌	5	0	100	-
獨立董事	周淑卿	3	0	100	-
獨立董事	王慧英	3	0	100	-



## 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

本委員會經董事會決議由半數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並由委員互選二名董事擔任委員會主席兼召集人及委員會副主席兼副召集人。本委員會各委員之任期，除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章另有規定外，為自董事會決議日起，至董事任期屆滿、辭任董事職務、董事改選、董事會決議替換具獨立董事身分之委員或因其他事由喪失董事身分之日止。

委員會主席林文智具備公司治理專長，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本委員會具獨立董事身分之委員因本條第二項所列情形解任，致人數不足本條第一項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董事會決議補足。

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請詳下表；有關本委員會 2023 年度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的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 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第二屆委員任期：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3 年度已開會 1 次，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	林文智	1	0	100	-
董事	廖芳祝	1	0	100	-
董事	廖志誠	1	0	100	-
獨立董事	黃錦煌	1	0	100	-
獨立董事	李春安	1	0	100	-
獨立董事	吳俊明	1	0	100	-
獨立董事	周淑卿	1	0	100	-
獨立董事	王慧英	1	0	100	-